

宜兴

根据《宜兴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规定，申请“尚福公寓”公共租赁住房的家庭应具有宜兴市户籍，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在以上行政区域内实际居住两年以上；2、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在宜兴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80%以下。以后住房拆迁时认定的补偿面积以及申请之日起前5年内住房转让面积，应计入申请家庭的原住房面积。

根据《宜兴市城镇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的规定，申请“尚福公寓”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的家庭应具有宜兴市城镇常住户口，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1、低保家庭或特困职工家庭自有产权住房和承租公有住房自有房屋非因特殊困难转让不满三年的；2007年12月31日以后拆迁时认定的补偿面积）。

本次共收到95户申请，其中廉租住房(实物配租)45户，公共租赁住房50户。经比对，房产有15户不符合条件，已取消资格。本局自即日起至2023年7月12日止的7日内接受知情人对有异议对象的举报，我们

序号	申请人姓名	工作单位	配偶	工作单位	参保人数	家庭类型
1	毛俭				2	中等偏下收入
2	谭兰凤				1	中等偏下收入
3	曾中桂	退休			2	中等偏下收入
4	阙国强	自由职业			1	中等偏下收入
5	陈靓				1	中等偏下收入
6	吴国成	自由职业			1	中等偏下收入
7	顾建军				1	中等偏下收入
8	徐兰芬				1	中等偏下收入
9	鲍跃林				1	中等偏下收入
10	王珏				3	中等偏下收入
11	卢涛	江苏乃於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中等偏下收入
12	周明辉				3	中等偏下收入
13	戴彩香				1	中等偏下收入
14	蒯英				1	中等偏下收入
15	杨正祥				1	中等偏下收入
16	赵林法	退休	吴杏娟	退休	2	中等偏下收入
17	谢杏川				1	中等偏下收入
18	张年君				1	中等偏下收入
19	刘永平				1	中等偏下收入
20	吴君其	上海圣露地基工程有限公司			1	中等偏下收入
21	周建国	自由职业			1	中等偏下收入
22	袁顺洪				1	中等偏下收入
23	毛彭元		沈应娟		2	中等偏下收入
24	栾晓云	宜兴市公用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1	中等偏下收入
25	盛逸钊	宜兴市城建建设集团	刘桐		4	中等偏下收入
26	丁小芳				1	中等偏下收入
27	徐国新	市陶都特种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	中等偏下收入
28	王雪萍	兴市华宇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	中等偏下收入
29	徐梅芳		朱花明		2	中等偏下收入
30	潘丽芳				1	低收入
31	王丽君		赵阳	乐出行汽车租赁有	3	低收入
32	袁庆华	自由职业			2	低收入
33	杜良平	自由职业	葛香英	自由职业	2	低收入
34	朱敏				1	低收入
35	王彩娣				1	低收入
36	赵春花		杨飞		4	低收入

37	沈丽萍				1	低收入
38	王昱蓉				1	低收入
39	都强				1	低收入
40	郑力				2	低收入
41	徐洪祥				1	低收入
42	潘建兵				1	低收入
43	马建萍	自由职业			1	低收入
44	朱敏芳				1	低收入
45	徐伟平		吴菊华		2	低收入
46	董玲		方祥		2	低收入
47	顾娟	自由职业	顾维纲		2	低收入
48	沈国龙				1	低收入
49	赵川生		郑杏仙		2	低收入
50	常泽平	宜兴市恒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	低收入
51	杨建勤				1	低收入
52	吴启晗	自由职业			2	低保

根据《宜兴市城镇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的规定，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是指市政府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城市其他低收入家庭（现行标准为32400元/年*人以下）或市总工会确认的城市特困职工家庭；2、自有2007年12月31日以后拆迁时认定的补偿面积）。

本次共收到5户申请，经比对，收入有1户不符合申请条件，其他有2户不符合申请条件，已取消资格

1	方乐明				1	低收入
2	杨兰珍	退休			3	低收入

根据《宜兴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及《宜兴市经济适用住房销售管理实施细则》规定，申请收入不高于上年度人均年可支配收入的80%（52800元/人）；三是申请家庭自有各类房屋人均建筑面积

本次共收到2户申请。经比对，均符合申请条件。本局自即日起至2023年8月4日止的30日内接

1	黄秀琴				1	中等偏下收入
2	许明	兴市桃溪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	车国琴	退休	2	中等偏下收入

举报电话：87955886

咨询电话：87991211

市住房保障申请公示

城街道、环科园、开发区城镇常住户口，申请“钱墅人家”公
入低于上年度本市城镇人均年可支配收入的80%（现行标准为5:

具有宣城街道、环科园、开发区城镇常住户口，申请“钱墅人
:房的建筑面积不超过人均18平方米；2、低收入无房家庭（现

不符合申请条件，收入有5户不符合申请条件，工商有2户不符
将会同相关部门予以调查核实。

保障方式	住房面积	家庭 年收入	房屋性质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36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50.00	312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46.00	3534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	28548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70.00	33901.2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6.70	174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100.00	40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4723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100.00	41782.8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45.99	74280	自有产权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70.00	60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50.00	24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36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40.00	24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0.00	36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44.00	72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5.00	47317.2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117.00	48320.4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36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80.00	42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3.00	24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36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50.00	552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5.00	40474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118.00	101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30.00	288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25.00	30252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50.00	60000	借(租)房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	60.00	4648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5.00	18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47.00	48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40.00	30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67.75	48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2.80	6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0.00	582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83.87	33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127.00	19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89.00	288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65.52	24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94.00	30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54.54	30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56.00	222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5.00	28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139.00	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50.00	426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36.00	189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82.00	60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120.00	2074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0.00	29566.8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129.71	32656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80.66	24000	借(租)房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	25	13344	借(租)房

对象在市场上租赁住房时给予货币补贴。申请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对象在产权住房和承租公有住房的建筑面积不超过18平方米/人(住房含

。)。本局自即日起至2023年7月12日止的7日内接受知情人对有异议

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53.00	4560	借(租)房
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72.00	0	借(租)房

申请“桃溪人家”经济适用住房家庭应同时符合下列三条件：一是房屋面积低于25平方米。

受知情人对有异议对象的举报，我们将会同相关部门予以调查处理。

经济适用住房	70	45716	借(租)房
经济适用住房	52.49	41877	借(租)房

共租赁住房的家庭应具有宜城街道、新庄街道、环科园、开发区城镇常2800元/年*人)；3、自有住房建筑面积小于18m²/人(2009年12月31日

家”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的家庭应具有宜城街道、新庄街道、环科园、开
行标准为32400元/年*人以下)。(住房含：父母或子女的房屋；家庭成

符合申请条件，车辆有1户不符合申请条件，其他有20户不符合申请条

住房坐落	隶属镇、园区、街道	隶属
宜兴市尚福公寓2-1502	宜城街道	茶东
宜城街道东山东路36-1号东一村3号401室	宜城街道	荆东
钱墅人家43-209	宜城街道	荆东
广汇小区一期75幢6号车库	宜城街道	岳堤
茶西新村27-204室	宜城街道	民主
宜城街道中兴二村1楼车库	宜城街道	阳羨
丁蜀镇边庄村100号	宜城街道	北虹
宜城街道东虹新村1幢103室	宜城街道	大同
紫薇苑二期40幢309室	宜城街道	大同
宜城街道大同新村18幢403室	宜城街道	大同
新街街道铜峰社区潢潼花园18幢601室	宜城街道	东山
荆阳新村55-204	宜城街道	东山
宜城街道阳光花苑31幢501室	宜城街道	东山
迎宾新村145号	宜城街道	碓坊
紫竹苑108栋6号车库	宜城街道	东虹
向阳新村85幢10号车库	宜城街道	东虹
盛隆花园1幢8号车库	宜城街道	东虹
宜城街道家和花园185号301室	宜城街道	宝塔
宜城街道中兴新村59号504室	宜城街道	宝塔
宜兴市民航机械租赁有限公司集体宿舍	宜城街道	宝塔
东郊小区47号车库	宜城街道	宜北
新街街道岳阳苑6幢101	宜城街道	宜北
紫竹苑82A幢17号403室	宜城街道	唐公
宜城街道春江花苑C区4幢12号车库	宜城街道	下漳
天洵御城132-1405	宜城街道	城东
宜城街道仓浜新村16幢405室	宜城街道	长新
沧浦家苑A8幢A1车库	宜城街道	南园村
宜兴市新庄街道新庄社区震泽路220号	新庄镇	新庄
荆溪人家3幢21号509室	环科园	南岳
金城花园93号303室11号车库	宜城街道	茶东
新庄镇震泽居委14号107	宜城街道	荆东
城南新村272号一楼房间	宜城街道	土城
宜兴市仓屋里7幢29号105室	宜城街道	新华
阳泉西路198幢209室	宜城街道	阳羨
宜兴市岳阳苑三期1幢2-304车库	宜城街道	碓坊
东虹新村16幢202室	宜城街道	东虹

宜城街道宜北路4号2幢501室	宜城街道	宜北
宜城街道板桥新村59号306室	宜城街道	宜北
宜城街道土城新村42幢72号501室	宜城街道	宜北
宜城街道天禧花园5幢10号2103室	宜城街道	唐公
宜城街道宜北路73号102室	宜城街道	下漳
青云菜场北幢23-4 608室	宜城街道	下漳
下漳社区水产6号	宜城街道	徐坝
春雁花园3幢304室	宜城街道	徐坝
宜城街道中星湖滨城177幢503号	宜城街道	徐坝
逸品尚东197号车库	宜城街道	城东
芙蓉村官山坞一组	宜城街道	文峰
东郊二期11幢101	新庄镇	王婆
新街街道龙背山庄53幢135号406室车库（28号）	环科园	谢桥
宜城东山河西新村8#	环科园	铜峰
广汇花苑58幢480单元102室	环科园	铜峰
西花园二村7幢12号504室车库	环科园	南岳

呆障的家庭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市民政部门确认的本市城市低保家庭、
：父母或子女的房屋；家庭成员自有房屋非因特殊困难转让不满三年的；

对象的举报，我们将会同相关部门予以调查核实。

东风巷79号车库	宜城街道	东虹
丁蜀镇东贤北路石膏厂边1#210	丁蜀镇	湖渚

是具有张渚镇、西渚镇、太华镇常住城镇户口；二是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

核实。

张渚镇新大皇庙21号	张渚镇	东街
张渚镇桃溪人家9幢19单元1405室	张渚镇	新街

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7月6日

